

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文件

項目：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

更新日期：107/03/30

更新週期：年度終了三個月

維護單位：內部稽核

表4-8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

申報年度 106
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，獨立董事出席列表情形如下：

職稱代碼	職稱	姓名 (註1)	實際出(列)席次數 (B)	委託出席次數	實際出(列)席(%) 【B/A】(註2)	備註
10	委員	陳慎鋒	4	0	100%	新任，任職日期：2017/6/20
10	委員	劉宗仁	4	0	100%	新任，任職日期：2017/6/20
10	委員	王伯鑫	4	0	100%	新任，任職日期：2017/6/20
審計委員會之職責及其他應記載事項		審計委員會之職責業已詳載於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中，其內容摘要如下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- 覆核外部稽核之年度計劃、查核報告及確認所提之查核發現及改善行動方案之允當性，並追蹤其改善情形。 - 覆核及確認稽核單位所提之年度稽核計劃、查核報告及確認所提之查核發現及改善行動方案之允當性，並追蹤其改善情形。 - 檢視及確認法令遵循單位之功能運作情形，及其所提出及執行之年度法令遵循查核計劃、意見及其改善行動方案之適當性，並追蹤其改善情形。 - 檢視及確認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其運作之有效性，並對重大/疑似舞弊事項進行了解。 - 檢視本公司之整體風險管理報告，以確認風險管理制度運作之有效性。 - 檢視公司每季財務報告及其他揭露事項，並對重大或異常交易進行了解。 - 檢視公司治理之執行情形，及主管機關所公布相關法令之遵循情形。 - 確認是否有相關重大或特定事項須通知PCA及外部稽核了解。 - 其他事項，如有關審計委員會委員之持續教育訓練，及檢視並確認應於委員會中進行討論之事項。 				

附註

- 1.年度終了日前有委員離職者，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，實際出(列)席率(%)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(列)席次數計算之。
- 2.年度終了日前，如有委員改選者，應將新、舊任委員均予以填列，並於備註欄註明該委員為舊任、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。實際出(列)席率(%)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(列)席次數計算之。

申報頻率

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更新。

職稱代碼	職稱
10	委員
99	其他